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金融证券投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拟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金融证券投资的额度增加6亿元，即由前期董事会授权的2018年度金融证券投资额度存量总规模不超过32亿元增加至38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本次增加金融证券投资额度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17年12月1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2018年度金融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公司为进一步提升资本运营效率，在强化风险控制的前提下，“公司2018年度金融证券投资存量总规模为不超过32亿元，存量投资退出后可以滚动投资”。

为贯彻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快公司供应链集成运营，积极应对新会计准则可能产生的影响，公司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末，增加6亿元金融证券投资额度，即年度存量规模不超过38亿元，用于公司金融资产结构调整，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和业务结构，提升资产回报率，推进公司创新转型。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2、投资方式与范围：为严控投资风险，投资方式与范围仍遵循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标准，公司或公司专业投资平台通过自营投资或通过信托、证券、基金公司等第三方通道和私募平台进行投资。投资仍仅限证券投资产品，具体包括：股票（含新股申购）、国债回购、基金、股票定向增发等二级市场投资，包含证券衍生品。

3、投资原则：（1）坚持以稳健投资为主；（2）严格遵守风险与收益最优匹配原则；（3）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且不影响正常经营活动。

二、金融证券投资资金来源：公司及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审批程序

本次金融证券投资调整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公司章程》，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四、风险揭示及其控制措施

金融证券投资具有高风险特征，企业经营面临的风险主要表现在：一是政策风险。外部形势、环境变化会导致资产价格波动；二是市场风险。市场系统性、结构性风险，可能导致资产价格下跌；三是经营风险。投资策略失误可能导致投资损失等。

拟采取的控制措施包括：一是加强政策研究和市场分析，持续完善和优化投资策略；二是坚持以稳健投资为主，运用套保、量化对冲等市场手段，降低投资风险；三是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规范投资流程，保证制度执行持续有效。

五、金融证券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金融证券投资将遵循“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资金安全”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影响公司资金周转，亦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预期能够为公司带来相关收益。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